

E.000986

中共贵州省委文件

黔党发〔2018〕22号



中共贵州省委 贵州省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建设茶产业强省的意见

(2018年8月6日)

贵州是世界茶树原产地之一，是全国唯一兼具低纬度、高海拔、寡日照、多云雾、无污染的全省域高原优质茶区，茶的生态环境和天然品质得天独厚，具备发展成为茶产业强省的先天条件。近年来，我省牢牢守住生态和发展两条底线，坚持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将茶产业作为全省的生态产业、特色优势产业、脱贫主导产业、乡村振兴产业来重点打造，全省茶产业规模、质量和效益不断提升，朝着茶产

业强省目标不断迈进。同时，我省茶产业发展还比较简单粗放、大而不强，主要表现为产业集中度不高，企业和品牌多而小、散、弱，人才与科技服务水平、品牌的市场影响力、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产品的市场占有率、行业的总经济效益等与全国茶园面积第一大省、全省域高原优质茶区还很不匹配。为推进我省茶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建设茶产业强省，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贵州省代表团重要讲话精神，将茶产业作为重要的生态产业和经济产业，对标全国先进水平，放眼全球市场做好茶，努力将我省建设成为全国最大的优质茶原料基地、最大的茶产品加工基地、最大的茶产品商贸中心、最大的茶产品出口基地。到2020年，全省优质茶园面积稳定在700万亩，茶叶产量达到50万吨，规模以上茶制造业总产值和增加值增长两倍，分别达到450亿元和130亿元，出口茶叶达到5万吨，茶产业综合产值达到1000亿元以上；到2025年单产达到全国一流，茶叶产量达到70万吨，规模以上茶制造业总产值再翻一番达到900亿元，增加值增长2倍达到400亿元，出口茶叶达到10万吨，茶叶综合产值达到1500亿元以上。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推动，市场发力。强化政府的政策引导和茶园

环境保护、茶叶质量监督管理职能，制定更加优厚的扶持政策，引导资金、技术、人才等市场要素流向茶产业，合力推动茶产业加快转型升级，不断由大转强。

坚持品牌引领，聚强产业。集中扶持茶叶公共品牌，将茶叶公共品牌打造成市场强势品牌，用强大的品牌效应吸引分散的企业和产品聚合，增值增效成为强大产业。

坚持科技兴茶，品质取胜。按照最严最好的质量标准要求，加强科技创新和人才引进，提高茶园管护、茶叶采摘保鲜、初制加工、精制拼配、包装上市的科技含量，全过程确保茶叶优良品质，让公共品牌与优良品质相辅相成，相得益彰，取胜于市场。

三、重点任务

（一）培育茶叶公共品牌，提升贵州茶知名度和影响力

1. 集中树立公共品牌。根据贵州省茶产业发展实际和市场消费趋势，突出比较优势，重点发展绿茶、红茶、抹茶、黑茶4类茶产品，每一大类从现有品牌中选择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相对较大的品牌树立为全省集中扶持的公共品牌。

（1）将国家地理标志保护品牌“贵州绿茶”树立为全省绿茶公共品牌。根据地域特征和品牌基础，将“都匀毛尖”“湄潭翠芽”“绿宝石”树立为“贵州绿茶”子品牌。

（2）将“遵义红”树立为全省红茶公共品牌。

(3) 将“贵州抹茶”树立为全省抹茶公共品牌。

(4) 将“贵州黑茶”树立为全省黑茶公共品牌。

2. 统一公共品牌标准。分品牌制定和完善统一的公共品牌产品标准，内容包括产品的外在形态、内在品质、包装标识等，由质量监督部门发布后执行。

3. 集中管理公共品牌。对4类茶公共品牌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制定统一标准，集中维护品牌形象、保持品牌的市场地位和品牌价值。

4. 集中宣传公共品牌。加大政府投入，调动企业参与，政企合力对公共品牌进行密集宣传推广，重点利用受众面最广的中央媒体、全国中等以上城市的主流广告媒介、民航班机和高铁中的广告媒介以及定向各大中城市茶楼进行集中广告宣传，迅速提升公共品牌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增强公共品牌的品牌价值，使“贵州绿茶”“遵义红”“贵州抹茶”“贵州黑茶”成为全国家喻户晓、世界知名的强势茶品牌。

5. 共建共享公共品牌。全省所有符合公共品牌产品标准和使用管理条件，且愿意参与公共品牌建设维护的企业，均可冠名使用公共品牌，共享公共品牌价值。

6. 塑造公共茶文化。广泛收集整理全省各地的茶历史典故、茶人文故事，突出贵州印象和茶公共品牌的文化品位，精心编录既有历史穿透力，又有现代感染力的文艺作

品，与茶品牌同向宣传推广，将优雅有内涵的茶文化与茶品牌相融共进，加倍提升贵州茶品牌的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

（二）大力推进加工升级，增强贵州茶产品竞争力

1. 规范初制加工。按照满足公共品牌产品标准要求，制定完善公共品牌茶叶采摘、运输、保鲜和初制加工工艺技术基本规程，按基本规程布局建设和改造茶叶初制加工厂房、加工车间、加工点 5000 个左右，对茶叶初制加工从业人员进行全员技能培训。力争到 2018 年，全省茶叶初制加工工艺符合公共品牌产品标准要求比率达 60%，2019 年达 70% 以上，2020 年达 80% 以上。

2. 升级精制加工。按照满足公共品牌产品标准要求，制定公共品牌产品精制工艺技术基本规程，按照基本规程合理布局建设公共品牌精制加工中心，重点支持在都匀、湄潭、江口、松桃、镇宁合理布局建设茶叶精制加工中心，支持在茶产业发展基础较好的其他地区合理布局茶叶精制加工中心 15 个左右。支持各类茶叶加工企业按照基本规程改进精制工艺，力争到 2020 年全省符合公共品牌产品标准的茶叶精制加工能力达到 25 万吨以上，2025 年达到 50 万吨以上。

3. 改进商品茶包装。以包装简洁轻便大方、标识清新醒目、方便泡饮操作为基本原则，制定公共品牌产品包装标识基本规范。在包装主视界面突出印制品牌标识，突出说明产品原料地的生态、加工工艺的清洁、品质内涵的上乘、文

化意境的优雅、泡饮和保存的方法等。做到名优高端茶包装有品味、上档次、不张扬、不浪费，普通大众茶包装要简约、环保、醒目。要突出开发适应酒店、民航、高铁、企业集团、行业协会、机关事业单位配用的定制包装袋泡茶。

4. 支持加工并购。引进国内外知名茶叶企业落户贵州建设加工厂。鼓励和支持茶叶加工企业收购兼并、联合重组，培育一批在全国乃至全球有影响力的大型加工企业，提高加工规模化、集约化水平，提高产业集中度。争取到2020年，培育1家年产值50亿元以上的公共品牌龙头企业或企业联盟，3家年产值30亿元以上的公共品牌龙头企业或企业联盟，10家年产值10亿元以上的公共品牌龙头企业或企业联盟。全省年产值亿元以上的公共品牌企业或企业联盟产值之和占茶业制造总产值的60%左右。

5. 延长茶产业加工链。鼓励支持企业研究开发茶提取物食品、茶酒、茶化妆保健品等，延长茶产业加工链，提高茶资源利用价值。

（三）积极开拓市场，提高贵州茶市场占有率

1. 大力开拓国际市场。对标欧美、日韩、中东等国际市场消费标准，大力支持省内茶叶企业开展自营出口贸易，鼓励茶叶企业设立贵州茶海外营销中心，加强与国际茶商和茶叶行业组织的交流合作。进一步扩大茶叶出口规模，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茶叶国际贸易企业与我省茶叶企业合作，或

到我省建立出口茶叶加工基地或加工车间，推动茶叶出口大幅度增长。

2. 积极争抢省外市场。支持公共品牌企业抱团利用各种茶叶主流渠道推销贵州茶产品，重点支持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建设贵州茶销售推广中心，在各类大中型城市茶叶批发市场建设贵州茶销售专区，在城市商贸城、大型超市、商业街区建立贵州茶旗舰店、专卖店、销售专柜等。积极支持公共品牌企业开发民航、高铁、酒店旅客专用茶和茶楼、机关事业单位、大中型企业用茶市场。积极支持公共品牌企业与国内外优强品牌连锁经销企业合作。推动茶叶企业嫁接贵州名酒、名烟的销售渠道，促进贵州茶的销售。鼓励支持以贵州为基地、主营贵州茶公共品牌的省外茶叶连锁经销企业发展。大力引进培育茶叶经销商，加快培育一支强大的营销队伍，巩固完善贵州茶的市场营销网络。

3. 巩固提升省内市场。大力宣传提升省内大中型茶叶专业批发市场的知名度，鼓励支持茶叶主产区建设茶叶专业市场，增强各茶叶批发市场的商贸活力，繁荣茶叶批零交易。鼓励支持企业在全省城镇开设贵州茶经销网点。在全省高速公路服务区开设统一店面形象标识的贵州茶销售专柜和旅客休息茶饮品鉴区，推进贵州茶随高速公路流通销售。在省内星级以上酒店开设贵州茶品鉴销售区，定制酒店、民航班机、高铁供应旅客专用袋泡茶，重点推进“贵州绿茶”

“遵义红”品牌袋泡茶覆盖省内所有星级以上酒店和从我省始发的全部民航航班、高铁班列。

4. 运用电商扩展市场。支持在湄潭建设贵州茶叶电子商务交易所，鼓励支持茶叶企业在大型电商平台、跨境电商平台开设贵州茶销售店，支持省内电商平台销售贵州茶。支持公共品牌茶叶企业扩展经营电商业务，发展“网上看样下单，实体店体验提货消费”的线上线下融合营销模式。

（四）严格质量安全管理，夯实贵州茶核心竞争力

1. 推进茶园流转向企业集中。积极支持茶园以资产入股、收购兼并、联盟合作等方式进行流转向企业集中，重点支持企业将分散农户的茶园通过流转集中管护，推进小茶园聚合成大茶园、大茶园聚合成大企业，推进茶园规模化经营、集约化管理，集中统一管理技术标准，守住净洁底线。

2. 严格茶园环境保护。建立茶园环境监测信息系统，将全省所有连片 500 亩以上，环境优良无污染的茶园名称、经纬度、海拔、品种、权属、四至边界、周边环境及工业和城镇污染、日常管护状况特别是投入品情况等信息编录建档，实行一茶园一档案管理。对所有建档茶园按照欧标茶园（茶园环境和出产茶青达到出口农产品质量标准）、生态茶园（茶园环境和出产茶青达到绿色或有机农产品认证标准）、普通茶园（茶园环境和出产茶青达到无公害农产品认证标准）三个等级进行分类保护。将欧标出口茶园和生态

茶园划为生态红线保护区，严控工矿企业、大中型酒店和娱乐设施、停车场等建设，实行最严格的茶园生态环境保护，茶区农户开设经营性食宿及乡村旅游项目，按照有关环保要求对“三废”实行严格监测，达到排放标准后方可运营，从严防范茶园外源性污染。研究制定贵州茶园保护名录，进一步提高全省茶园的保護力度和保护水平。

3. 扩大高标准茶园规模。加强茶树品种优选优育，大力推进老茶园提质改造，重点推进低质低产茶园换种改植，推广茶树修枝台刈、深施有机肥和农家肥、土壤改良等管护技术，扩大高标准茶园面积。力争到2020年欧标茶园达到50万亩以上，生态茶园达到100万亩以上，到2025年欧标茶园达到100万亩以上，生态茶园达到200万亩以上。

4. 推行茶园清洁化生产。严格茶园投入品监管，运用大数据实时跟踪监测建档茶园投入品，严格禁止施用118种茶园禁用农药，在重点时段、重要区域组织开展茶叶质量安全专项执法检查，从严打击违规农药、催芽素、除草剂以及不合格农业投入品的使用。大力推行有机肥替代化肥，推广应用茶—沼—畜、茶—草—畜等生态模式及配方施肥、高效新型肥料、茶叶专用肥、肥水一体化等，减少普通化肥用量。大力推广茶园绿色防控技术，在茶园周边新种或改种茶园行道树、防护林，茶园套种桂花、杉树、三叶草等与茶树共生共荣的高大乔木和软性草，建设“林—灌—草”立

体生态系统；推广茶园养殖或投入寄生蜂、瓢虫及其他茶叶益生昆虫；普及黄蓝板、杀虫灯、生物农药等绿色防控技术应用；广泛推行病虫害统防统治。

5. 加快茶园品质认证。大力支持茶园开展绿色和有机认证，到2020年，全省通过绿色和有机认证的茶园力争达100万亩以上，其余茶园全部通过无公害认证，到2025年通过绿色和有机认证茶园力争达200万亩以上。积极向国家申请创建出口茶叶质量安全示范省。努力争取农业农村部将“贵州绿茶”列入第二批中国与欧盟互认的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积极支持各地申报茶园茶叶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大力推进茶叶生产企业办理食品生产许可，到2020年实现全省茶叶加工经营企业100%获得食品生产许可，鼓励企业开展质量保证（ISO9001）、食品质量安全保证（ISO22000）、HACCP认证和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认证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配强省茶产业办公室力量，拓展其工作职能，负责提出茶产业强省的相关政策和规划，监督管理茶产业发展财政资金使用，组织推进和考核督导茶产业强省各项工作部署落实；为全省茶产业发展提供产业质量标准体系建设、市场需求动态研究、产品和包装设计研发、市场开发拓展、茶园管护监测、先进技术引进推广、从业人员

培训等服务；依法依规获取茶叶公共品牌及子品牌的商标所有权和管理权，积极宣传推广和管理维护公共品牌。重要的产茶市（州）和产茶大县要加强茶产业发展的组织管理工作。

（二）多部门合力共推茶产业发展。省有关部门要切实转变职能，强化对经济和企业发展的服务，合力推进茶产业发展。重点围绕拓市场，商务部门要指导和推进全省茶叶的国内外贸易；交通运输部门要协调推进全省高速公路服务区开设贵州茶品鉴专区和销售专柜；旅游发展部门要推进贵州茶对全省星级以上酒店和3A级以上旅游景区的全覆盖；铁路建设管理单位要协调推进贵州茶对省内始发高铁班列全覆盖；机场运营管理单位要协调推进贵州茶对省内始发民航航班全覆盖；农业部门要跟踪监测贵州茶销售动态，及时分析提出推进贵州茶销售的工作建议；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要指导成品茶质量安全检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要指导茶青农残及重金属等检测，及时分析研判全省茶叶质量安全形势并提出工作建议；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要加强出口茶叶检验监管，指导帮助省内茶叶出口企业走出国门，促进和扩大贵州茶出口。省相关职能部门按照既定职责加强对茶产业发展的服务和监管。

（三）强化政策资金支持。统筹整合中央和省级农业产业发展专项等资金，多渠道筹集资金，引导企业增加投入，

政企合力宣传推广公共品牌、开拓重要的市场渠道、改造提升茶园标准和茶叶加工制造水平等。将茶园建设作为林业和农业种植业的重要内容，统筹安排相关涉林涉农专项资金支持。重点对与贫困农户建立紧密利益联结机制、带动贫困农户稳定增收的茶产业经营主体，优先安排财政涉农资金和脱贫攻坚政策资金支持。对出口公共品牌产品的企业，除享受国家规定的出口退税政策外，再按最高不超过出口应退税额的30%安排茶产业发展资金，用于支持企业建设管护出口茶园，扩大出口茶叶再生产。

（四）强化人才培养和科技支撑。建设茶叶种质资源库，支持茶叶创新成果转化平台能力建设，通过产学研联合开展产前产中产后技术的研究与示范，鼓励科研院所、高等院校通过许可、技术入股等方式支持科研人员转化科技成果，鼓励农业专业技术人员以自有知识产权计价投资茶产业，促进科技创新创业。完善茶产业人才培养体系，支持省内高等院校建设茶叶相关专业学科，推进校企合作、产学研结合，鼓励高等院校到茶园、企业建立教学实训基地。建立茶园种植管护和茶叶加工制造从业人员业务技能定期培训制度，从2018年起定期对全省稳定从事茶园管护、茶叶初制和精制加工、茶品牌营销、茶文化传播的从业人员进行全员培训。

（五）加快改革创新。大力发展茶产业专业服务公司（协会）和茶叶农民经纪人，推进茶产业发展专业化分工合

作，通过县级政府购买服务、企业商务合作等方式，支持茶产业专业服务公司（协会）从事茶农技术培训推广、茶树品种和茶产品研发、茶园生产与管护等服务，提高产业发展效率。鼓励创新金融服务，推进茶园权证融资；鼓励创新保险服务，在茶叶主产区推行茶叶气象指数保险、产品价格指数保险等，探索创新其他保险品种，有效防范产业发展风险。创新公共品牌维护管理资金保障机制，发挥茶产业发展财政扶持资金的引导作用，鼓励使用公共品牌的茶叶企业建立品牌联盟，通过自主决策、民主协商等方式筹措公共品牌宣传推广等建设维护管理成本费用。

（六）推进茶产业发展法制化规范化建设。支持省人大制定出台《贵州省促进茶产业发展条例》，同时，由省有关部门制定出台茶公共品牌产品标准、公共品牌使用管理办法、产品加工工艺技术基本规程、产品包装标识基本规范以及茶园清洁化生产基本技术规则，对茶树品种选育繁育、茶园生产管理、茶品牌建设管理、茶叶加工与茶资源综合利用、茶商品包装与营销、茶园环境质量保护和茶产品质量监管、产业扶持政策以及与茶文化、茶教学科研等相关活动进行规范，促进全省茶产业加快发展变强。

（此件发至县）

中共贵州省委办公厅

2018年8月7日印发

共印 1588 份（其中电子公文 1032 份）

